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21-006
优先股代码:360038 优先股简称:长银优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发行金融债券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湖南监管局关于长沙银行发行2020年金融债券的批复》(湘银保监复〔2020〕151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准予许可字〔2021〕第13号),本行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金融债券。

本行将严格遵守《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等规定,做好本次债券发行管理信息披露工作。本次金融债券发行结束后,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

特此公告。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1-013
证券代码:113615 证券简称:金诚信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诚信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诚信设计院”)于近日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相关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金诚信矿业有限公司	GR202011007318	2020年12月23日	三年

依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金诚信设计院自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4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证券代码:002901)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2月2日、2021年2月3日、2021年2月4日)收盘价较前收盘涨幅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应当临时公告披露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信息;

(三)公司前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1.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

证券代码:600516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21-009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2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石湾镇方大炭素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的普通股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
出席的会议股份总数/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571,000,123
出席的会议股份总数/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2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党克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11人,出席人:董事陶金先生、颜正鹏先生、刘一男先生、舒文波先生、杨远强先生、魏立强先生、李学东先生、魏女士、彭晓敏女士、魏彦玲女士;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现任监事3人,出席人:监事李新女士、石晋华先生;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基本情况

(一)投资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芯汇群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汇群”)拟在香港投资设立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相关主管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以下简称“香港芯汇群”),香港芯汇群注册资本为100万美元,芯汇群以自有资金出资100万美元,占香港芯汇群总股本的100%。

(二)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投资事项在董事长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芯汇群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二)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3712、2804-4003-4005

(三)法定代表人:连浩峰

(四)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五)成立日期:2011年3月23日

(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8260XB

(七)经营范围:有限责任公司

(八)经营范围:半导体产品测试、晶圆测试、半导体电子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凭深港环批【2013】400019号批复生产);集成电路、混合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力电子元器件及软件的技术开发;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拟设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相关主管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

(二)英文名称(如需要):SXMicro Technology HK Limited(具体中英文名称以香港注册审批机构为准)

(三)注册地址:中国香港(以相关主管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

(四)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五)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六)经营范围:从事电子产品及技术的研发、销售、贸易,进出口业务。

(七)股权结构: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深圳市芯汇群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	现金	自有资金

注:上述拟设立子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以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背景及目的

公司子公司芯汇群长期存在境外采购、销售等方面的需求,而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 and 贸易中心,在地理位置、资源、人才、政策等方面具有显著的优势,符合芯汇群业务发展现状来看,经香港投资设立是芯汇群业务模式的常态。成立香港芯汇群,有利于加强芯汇群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为芯汇群海外业务的开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影响及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芯汇群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及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2.本次对外投资投资涉及香港需相关主管部门审核或备案,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一定区别,可能给香港子公司的设立和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香港当地法律法规及政府政策,依法合规开展子公司设立工作后顺利开展经营。本次投资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

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经董事长签字的《关于同意子公司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决定》;

2.芯汇群股东签署的股东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12月1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10,000万元,其中向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3,5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担保对象包括提供、抵押、质押等。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前)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同意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本次会议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对各个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调剂,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指定授权的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上述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及相关公告。

二、关于担保额度的调剂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不改变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将控股子公司深圳特尔佳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尔佳海讯”)未使用的担保额度300万元,调剂至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芯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10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东南”)于近日收到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61002684,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29日,有效期为三年。

本次认定系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期满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相关规定,成都东南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三年内(2020年至2022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鉴于成都东南2020年已预按15%的税率预缴了企业所得税,因此,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影响公司2020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监事郑开禹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郑开禹女士因个人原因,主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生效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郑开禹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不足三人,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郑开禹女士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郑开禹女士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监事的选举工作并及时披露信息。

郑开禹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建立立信,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郑开禹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5日

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目前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关注到市场有关高于高性能材料国家集采的报道,目前骨科耗材领域集采仅在部分省市试点,国家集采尚未有正式发布式文件。

四、上市公司应关注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1.实际控制人关于《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1-005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00万元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技术改造项目及资金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投入技术改造资金计划43,051万元,进一步优化全国业务和实验室战略布局,完善全国技术服务网络,系统提高技术保障能力,补充提升产能,其中36,275万元用于购置设备购置、5,224万元用于基建改造,1,552万元用于信息化建设。

上述技术改造资金计划43,051万元,其中19,968万元资金计划通过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其余资金计划通过其他自筹资金实施。

公司拟投资总额在上述年度技术改造资金计划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仪器设备购置、基建改造和信息化建设进行调整。该授权不适用于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的项目,募集资金实施项目调整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关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1年技术改造项目及资金计划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7)。

三、备查文件

1.经董事会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1-006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布局计量检测领域,做大做强计量业务,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电计量”)以自有资金400万元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衡计量”)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衡计量80.00%的股权,中衡计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次对投资在董事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方分别为:

1.高欢迪,身份证号:33028219820212XXXX,住址:海口市龙华区。

2.高韶彤,身份证号:36072319941012XXXX,住址:海口市秀英区。

3.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详见本公告“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核查,上述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A579M2T13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高欢迪

5.注册资本:1,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9年04月29日

7.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海榆中线190号金盟工业二期C2栋B座第4层1号

8.经营范围:计量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选择,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高欢迪	960,000	96.00%	40,000	1,000,000	20.00%
2	高韶彤	40,000	4.00%	-40,000	-	-
3	合计	-	-	4,000,000	4,000,000	8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4,000,000	5,000,000	100.00%

10、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末
营业收入	239,397.63
净利润	-327,298.08
总资产	689,709.20
总负债	294,588.72
净资产	394,893.52

11、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或公允价值出资。

12、中衡计量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13、中衡计量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与本次投资行为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四、对外投资交易的主要合同

投资方与“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股东高欢迪、高韶彤

实际控制人(创始人)高欢迪

目标公司: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

(一)投资金额及支付方式

1.标的股权

投资方以人民币400万元对价,认缴目标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最终获得目标公司于本次增资之后的90%的股权,本次投资完成后投资方持有的股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总额90%的90%,对应400万元注册资本。

2.投资价款及投资款

各方同意,投资方按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以400万元对价获得目标公司本次增资之后的80%之股权。目标公司其他持有股份股东均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和优先认购权,本协议项下交易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种税费,依照中国税法规定由纳税义务人自行承担。

3.投资价款的支付

受限于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投资方将在支付投资款的前提条件完全满足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目标公司书面确认的投资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投资价款,合计为400万元。目标公司及全体现有股东同意,在投资方支付增资款后15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全部登记在投资方名下。

(二)公司治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董事会将由3位董事组成,分别由广电计量委派2名董事,由高欢迪委派1名,董事长由广电计量委派担任;目标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1名,由广电计量委派。

(三)同业竞争和禁止竞争

全体现有股东同意,如果在目标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的5年内存在与目标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个人或企业从事其他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活动,致使目标公司的利益受到损害的,实际控制人应就目标公司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四)优先购买权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若创始人拟出售所持目标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权或股份,则其他股东有权按照持股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符合本协议约定的该等股权转让的股权,全体现有股东负有义务积极配合投资方实现本协议约定的权利。

(五)股份回购安排

在任何一项事项发生时,投资方有权要求在其要求的时间范围内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方

根据本轮投资意向而同时持有的全部股权投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无条件履行回购义务:

1.目标公司或实际控制人发生严重行政或刑事违法行为,并且对目标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2.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因信息披露不真实、欺诈或重大过错严重/实质性违反本协议的相关条款或严重损害投资方利益;

3.目标投资方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之日起,若目标公司发生与交割日以前(包括交割日)后发生的行为,而形成交割日之前的一切未披露的重大不利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业务、重大资产损失、重大诉讼、重大债务、重大会计调整等);

4.实际控制人存在侵占、挪用目标公司资产或侵害目标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目标公司存在未向投资方书面披露的账外收支,且经投资方提出后拒不改正的;

5.实际控制人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承诺或保证,并给投资方造成损失。

6. (五)违约责任

发生以上任何情形的违约责任,根据违约事件的内容,本协议的一方(“违约方”)应向违约事件直接违约的另一方及/或其各自的权利义务继承人(合称为“守约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及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或附件项下所作的陈述和保证被证明为不真实,存在重大遗漏或具有严重的误导性,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或附件项下的承诺事项,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协议或附件的约定履行义务,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在同时满足如下条件后方能生效:

1.本协议各方已经签署;

2.本次交易已经获得投资方必要批准决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等);

3.本次交易已获得目标公司各类必要的批准决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等)。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公司的发展战略成为一体化的计量检测技术服务专业机构,中衡计量是获得海南省行政主管厅行政事项法定计量检定授权计量检测机构,具备在海南省开展法定计量服务的资质,公司将根据战略逐步放开计量市场的机会,通过投资中衡计量,可以快速获得法定授权计量检测资质,填补计量业务板块的短板,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通过投资中衡计量,公司一方面完善“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以更完善的服务提高客户粘性;另一方面利用全国的市场网络拓展计量检定业务,做大公司的计量业务,保持公司在计量领域的领先地位。

六、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一)公司公信力和品牌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中衡计量作为独立的第三方计量检测机构,社会公信力和品牌是其得以生存的根本,如果出现对社会责任公信力和品牌造成不利影响的事项,将会影响其稳定持续发展。本次投资完成后,一方面,公司将自身较为成熟的质量控制体系应用到中衡计量的业务开展中,完善其规章制度及内控流程;另一方面,通过制定中衡计量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使其快速发展,确保其公信力和品牌。

(二)计量项目授权的风险

中衡计量现已获得授权的检定项目共有16项,集中在水表、电能表、压力表、真空表、传感器、压力计、变送器、转速压力表、压力控制器、电子天平等项目。中衡计量申请其资质检查,若在申请过程中出现未被通过的情况,将会影响到双方的业务开拓和协同发展。

公司在投资控股中衡计量时,将在资金、人员、业务上给予中衡计量全面支持,协助中衡计量申请相关资质。此外,公司将通过多种方式,如先租后买、利用现有设备等,力求减少前期的资金投入,降低风险。

(三)市场认可风险

现行行业政策对于检定项目并无地域限制,未来可能存在政策变化导致检定项目存在地域限制的风险。

中衡计量将通过公司分支机构在全国进行业务开拓并在业务地开展检定服务,并根据政策情况申请相关资质。此外,公司将加强与各地监管部门和客户的沟通,及时掌握相关要求,降低市场认可风险。

(四)财务核算风险

中衡计量尚未建立规范的财务制度,具有一定的财务规范风险。公司将把自身成熟的财务控制流程应用到中衡计量的运营管理中,并向中衡计量派驻财务人员,规范、监控其财务行为。

七、备查文件

1.经董事会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关于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3.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权投资事宜涉及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0]第A0677号)。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1-007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技术改造项目及资金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技术改造项目概述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过几年的全局布局,已经建立多个综合性实验室基地,并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快速发展成效显著。

2021年是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为有效保障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实施,公司2021年将进一步优化全国业务和实验室战略布局,完善全国技术服务网络,系统提高技术保障能力,补充提升产能。公司及子公司合计计划投入43,051万元,其中36,275万元用于购置设备购置、5,224万元用于基建改造,1,552万元用于信息化建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技术改造项目及资金计划的议案》,本次技术改造项目在公司董事会的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技术改造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技术改造项目由公司统一组织,根据实验室布局及能力规划由公司及各子公司分别实施,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改造项目	拟投资金
1	华北区域实验室建设	5,268
2	华东区域实验室建设	4,625
3	华南区域实验室建设	6,043
4	华中区域实验室建设	23,748
5	西部地区实验室建设	2,677
6	西北地区实验室建设	1,614
合计		43,051

注:

华北区域实验室建设包括北京、天津、石家庄、雄安4个实验室基地;

华东区域实验室建设包括沈阳、长春2个实验室基地;

华东区域实验室建设包括上海、无锡、杭州、合肥、福州、南昌、青岛7个实验室基地;

华中区域实验室建设包括武汉、长沙、郑州、广州、东莞、深圳、南宁、海防8个实验室基地;

西部地区实验室建设包括重庆、成都、贵阳、昆明4个实验室基地;

西北地区实验室建设为西安实验室基地。

上述技术改造资金计划43,051万元,其中19,968万元资金计划通过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其余资金计划通过其他自筹资金实施。

公司拟投资总额在上述年度技术改造资金计划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仪器设备购置、基建改造和信息化建设进行调整。该授权不适用于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的项目,募集资金实施项目调整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关程序。

三、技术改造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技术改造将进一步优化公司全国业务和实验室战略布局,完善全国技术服务网络,系统提高技术保障能力,补充提升产能。本次技术改造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技术改造的主要风险为:

1.竞争风险:我国检验检测服务机构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随着政府对检验检测市场的逐步放开,民营机构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会,外资机构也凭借雄厚的资本实力和丰富的运营经验进入我国检验检测市场,行业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而面对市场竞争,公司将不断提升技术创新驱动项目的市场拓展竞争力并抢占市场。

2.技术风险: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可能存在未能如期足额投产,导致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市场风险:公司技术改造项目中存在仪器设备采购及部分新技术或新型仪器设备,可能存在对新技术或新型仪器设备评估不足,导致仪器设备采购后不能满足实验室使用需要,存在一定技术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与董事会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88127 证券简称:蓝特光学 公告编号:2021-006

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2021年2月3日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数量:126,500万股

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情况

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1年1月8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2.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4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27.00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公司确定授予日后,在办理资金缴纳、权益登记的过程中,有1名激励对象申请放弃认购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0.50万股,经上述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保持不变,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由127.00万股调整为126.50万股。除此之外,本次实际授予情况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授予情况一致。

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数量(万股)	占激励对象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胡凯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40.00	12.14%	0.10%
2	谢勇	中国	董事	17.50	5.31%	0.04%
	小计			57.50	17.45%	0.14%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骨干(41人)				69.00	20.94%	0.17%
蓝特转债				3.00	11.53%	0.09%
合计				129.50	40.02%	0.41%

注: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上述同一名激励对象持有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2.以上合计数据与各项明细数据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由于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一)有效期限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二)限售期限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24个月、36个月和48个月,均自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

(三)解除限售安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36个月的第二个交易日起解除限售比例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36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起解除限售比例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起解除限售比例30%

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1-005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00万元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技术改造项目及资金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投入技术改造资金计划43,051万元,进一步优化全国业务和实验室战略布局,完善全国技术服务网络,系统提高技术保障能力,补充提升产能,其中36,275万元用于购置设备购置、5,224万元用于基建改造,1,552万元用于信息化建设。

上述技术改造资金计划43,051万元,其中19,968万元资金计划通过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其余资金计划通过其他自筹资金实施。

公司拟投资总额在上述年度技术改造资金计划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仪器设备购置、基建改造和信息化建设进行调整。该授权不适用于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的项目,募集资金实施项目调整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关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1年技术改造项目及资金计划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7)。

三、备查文件

1.经董事会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1-006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布局计量检测领域,做大做强计量业务,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电计量”)以自有资金400万元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衡计量”)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衡计量80.00%的股权,中衡计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次对投资在董事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方分别为:

1.高欢迪,身份证号:33028219820212XXXX,住址:海口市龙华区。

2.高韶彤,身份证号:36072319941012XXXX,住址:海口市秀英区。

3.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详见本公告“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核查,上述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衡计量服务(海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A579M2T13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高欢迪

5.注册资本:1,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9年04月29日

7.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海榆中线190号金盟工业二期C2栋B座第4层1号

8.经营范围:计量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选择,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高欢迪	960,000	96.00%	40,000	1,000,000	20.00%
2	高韶彤	40,000	4.00%	-40,000		